

商水县商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商水县商务局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和要求，全面落实信息公开条例，夯实主动公开工作基础，健全政府信息全链条管理，提升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水平，加大监督保障力度，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确保政务信息合法、及时、全面公开。（一）组织架构方面。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多次召开会议，研究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各股室积极配合，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明确专人负责。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分管副局长任副组长的领导小组，成员由各股室负责人组成。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局政务公开日常工作。坚持信息工作遵循的审查人负责制，确保政务公开内容无涉及国家秘密和内部敏感事项，促使政务公开走上制度化、规范化的轨道。（二）政府信息管理方面。有序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工作。梳理细化政务公开事项，加强政务公开工作业务学习，进一步明确规范专栏内容范围、信息发布格式、操作方法等，确保局政府网站信息发布准确、及时、严谨。按照主动公开内容更新时间不超过 6 个月的要求，及时更新机构设置、财政公开栏目等主动公开内容，并根据县政府反馈的整改事项对网站上格式不规范的内容进行整改。（三）监督保障方面。全面严格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和监督机制，明确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程序和责任，对拟公开信息是否涉密进行严格把关，对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政府信息未经同意或有关部门审查一律不予公开，确保不发生泄密事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提高信息公开制度，认真落实监督责任。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